

10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延安市人民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延安市人民医院新区综合门诊部移动 CT 车租赁服务 合同包 1（项目名称及标包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延安市人民医院新区综合门诊部移动 CT 车租赁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陕西润和康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.7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.74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陕西润和康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7 月 01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测算结果

贵企业属于

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
贵企业规模类型为

微型企业

5 **¥3.74**

从业人员 (人) 资产总额 (万元)